(上接B44版)

曾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31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曾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武美先生简历：

武美先生，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8年至2001年在深圳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制造中心干部部人力资源工程师、制造中心干部部副处长；2001年开始在深圳市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人力资源部总监、副总经理。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武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26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武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谭学治先生简历：

谭学治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系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工学博士学位。1982年至1983年，任黑龙江省电影机厂助理工程师；1986年至1988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无线电工程系助教；1988年至1990年，在日本京都大学作为访问学者；1990年至1992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技术研究所讲师；1992年至1996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技术研究所副研究员、移动通信室主任；1996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技术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副所长；期间于1994年至2005年，任哈尔滨侨航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谭学治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0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谭学治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张钜先生简历：

张钜先生，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会计与金融专业，硕士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罗湖区政府公务员；1999年至2002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2003年至2004年，任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北京希格玛晶华微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开始在深圳市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首席财政官。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张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张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蒋叶林先生简历：

蒋叶林先生，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4年至2002年，历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经理、总监；2002年至2009年，历任上海贝尔有限公司移动核心网业务部总监、移动应用解决方案事业部总经理、核心网络方案事业部总经理、新产品引入部负责人、公司副总裁；2009年开始加入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系统产品线总经理。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系统产品线总经理，兼任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蒋叶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蒋叶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少谦先生简历：

李少谦先生，195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现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历。1984年至1994年，在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系统研究所任副教授；1994年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通信抗干扰技术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作，任教授、主任。现任电子科技大学通信抗干扰技术国家级重点实验室主任、教授兼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少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武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谭学治先生简历：

谭学治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系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工学博士学位。1982年至1983年，任黑龙江省电影机厂助理工程师；1986年至1988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无线电工程系助教；1988年至1990年，在日本京都大学作为访问学者；1990年至1992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技术研究所讲师；1992年至1996年，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技术研究所副研究员、移动通信室主任；1996年至今，任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技术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副所长；期间于1994年至2005年，任哈尔滨侨航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谭学治先生持有公司股票80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谭学治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张钜先生简历：

张钜先生，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会计与金融专业，硕士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罗湖区政府公务员；1999年至2002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2003年至2004年，任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北京希格玛晶华微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开始在深圳市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首席财政官。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张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张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蒋叶林先生简历：

蒋叶林先生，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1994年至2002年，历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系统有限公司工程师、经理、总监；2002年至2009年，历任上海贝尔有限公司移动核心网业务部总监、移动应用解决方案事业部总经理、核心网络方案事业部总经理、新产品引入部负责人、公司副总裁；2009年开始加入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系统产品线总经理。现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系统产品线总经理，兼任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蒋叶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蒋叶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少谦先生简历：

李少谦先生，195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现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历。1984年至1994年，在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系统研究所任副教授；1994年至今，在电子科技大学通信抗干扰技术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作，任教授、主任。现任电子科技大学通信抗干扰技术国家级重点实验室主任、教授兼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少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李少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熊楚熊先生简历：

熊楚熊先生，195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博士学历。1980年至1982年，在重庆市二轻局生产处工作；1982年至1984年，在重庆市南岸改革厂任会计；1987年至1989年在重庆大学管理学院任教；1992年至今，在深圳大学财会学院任教。现为深圳大学会计学教授、深圳大学财会学院院长兼任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岭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熊楚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熊楚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韩保江先生简历：

韩保江先生，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开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博士学历。1996年8月至2004年，在中央党校任教；2004年至2012年，任中央党校经济学部副主任；2012年至今，任中央党校国际战略研究所所长、教授。

韩保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清州先生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和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备胜任公司董事的能力。

韩保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3-016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4月22日上午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15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4日-2013年5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4日下午15:00至2013年5月1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10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5月1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海能达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熊楚熊先生、李少谦先生、卢山先生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公司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关于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薪酬的预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1选举陈清州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2选举张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3 选举曾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4 选举武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5 选举谭学治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6 选举蒋叶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选票数对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9、《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1 选举熊楚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2 选举李少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3 选举韩保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选票数对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1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1 选举张玉成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2关于选举王卓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选票数对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11、《关于将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及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关于为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关于为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3年5月13日(星期一)上午9:00—下午17:00。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4、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3年5月13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登记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6、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北环路海能达大厦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投票代码：362583，投票简称：海能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股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如议案8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8.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8.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201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薪酬的预案	7.00
议案8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0
子议案8.1	选举陈清州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1
子议案8.2	选举张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2
子议案8.3	选举曾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3
子议案8.4	选举武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4
子议案8.5	选举谭学治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5
子议案8.6	选举蒋叶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6
议案9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子议案9.1	选举熊楚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1
子议案9.2	选举李少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2
子议案9.3	选举韩保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03
议案1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0
子议案10.1	选举张玉成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01
子议案10.2	关于选举王卓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0.02
议案11	关于将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及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关于为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00
议案14	关于为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4.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对应的“委托数量”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4）如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7）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14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3年5月1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本次股东大会共有14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田先生

联系电话：0755-26972999-1247

传　　真：0755-86137135

邮　　箱：stock@hytera.com

联系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北环路海能达大厦

邮　　编：518057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项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1	关于公司201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2	关于公司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3	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4	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6	关于续聘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薪酬的预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8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1	选举陈清州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_____股
8.2	选举张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_____股
8.3	选举曾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_____股
8.4	选举武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_____股
8.5	选举谭学治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_____股
8.6	选举蒋叶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_____股
9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1	选举熊楚熊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_____股
9.2	选举李少谦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_____股
9.3	选举韩保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_____股
1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0.1	选举张玉成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_____股
10.2	选举王卓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_____股
11	关于将数字集群研发中心项目及海外营销和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13	关于为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中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14	关于为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交通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回避□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附注：

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3-022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51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93,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5,852,45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07,147,55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分别出具深鹏所验字【2011】0156号《验资报告》和国浩专审字[2013]第829A0001号【专项审计报告】。

二、超募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2011年6月1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23,05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截至2012年12月31日，23,050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并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根据2011年7月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1,795.68万元用于补缴子公司哈尔滨海能达土地出让金，该笔资金已于2011年支付完毕。

公司根据2011年7月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750万美元（约4,875万元 人民币）用于华盛通讯有限公司增资，截至2012年12月31日，4,733.00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汇率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公司根据2011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6,700万元设立南京子公司，2011年9月2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2012年12月31日，2,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作为南京海能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余4,700万元将通过增资的形式注入，尚未支付。

公司根据2011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2,483.46万元偿还本年度到期企业债券，该笔资金已于2011年支付完毕。

公司根据2011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已于2011年支付完毕。

公司根据2011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用不超过1.9亿元的超募资金购买深圳龙岗区厂房，2011年10月17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2012年12月31日，18,619.00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项目结算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公司根据2011年12月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同意用超募资金3,000万元用于深圳市赛格通信有限公司增资，该笔资金已于2011年支付完毕。

公司根据2012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在收购关闭且PMR股权变更完成后，使用超募资金600万欧元（约合人民币4847万元）向德国Rohde & Schwarz Professional Mobile Radio GmbH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补充PMR流动资金并改善其净资产状况。截至2012年12月31日，4,786.14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汇率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公司根据2012年4月1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股权收购的方式购买深圳市兰普源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园的48053.16平米的物业，总收购价格不超过12,550万元。　截至当前，11,599.29万元的募集资金已经转出，此项目已结算完毕，余额为项目结算差异引起，不需再支付。

截至2013年3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账户余额12,232.17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988.03万元），扣除南京子公司投资款尚未支付的4,700万元，超募资金未指定用途余额为7,532.17万元。

三、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和必要性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和公司规模的扩大，同时受公司客户及行业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未来对经营性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的利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等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此次补充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公司将上述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

四、公司承诺

（1）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审核及批准程序

公司2013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3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将人民币5,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将人民币5,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将人民币5,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海能达已承诺：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